

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关于认真做好县人大代表建议和县政协委员
提案办理工作的通知



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和县政协十届四次会议期间，县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，紧紧围绕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、难点问题，对政府工作提出了许多高质量的建议和提案（建议129件、提案183件）。为认真做好2024年度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

一、加强领导，明确责任

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是政府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政府及其部门必须履行的法律职责，对于增强政府决策的科学性、民主性，提高政府工作水平，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各承办单位要切实提高对建议和提案办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不断增强做好办理工作的自觉性，把办理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，切实加强领导、强化责任、抓好落实。要严格执行办理工作的相关规定，在组织承办工作中，县政府领导领办、各承办单位具体负责。各承办单位“一把手”是答复办理工作第一责任人，要高度重视办理工作，特别是对一些关系全局、群众反映强烈、涉及面广、协调难度大的，单位主要负责人要牵头领办督办，高标准、高质量、高效率地做好办理工作。

二、严格程序，注重实效

各承办单位要立足职能，主动认领建议提案办理任务，整个办理工作必须在2024年8月底前全部完成。在办理过程中，各承办单位要严格按照“先沟通后办理，先沟通后回复”的要求，加强与代表、委员的沟通联系，通过召开座谈会、走访、电话、信函和邀请代表、委员参加调研等方式，主动征询代表、委员对办理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确保“按时办复率”“面商沟通率”“满意率”达到100%。

接收
登记

认真
办理

规范
答复

及时
归档

三、强化督查，推进落实

各承办单位要认真做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工作，健全和完善办理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，使办理工作规范化、制度化，县人大、县政协、县政府办将适时通过电话督查、跟踪督查等方式，开展督办检查，了解各承办单位办理工作进展及代表委员对办理工作的评价，并协调有关部门解决承办工作中出现的问题。对逾期未完成办理任务或在办理工作中推诿扯皮、办理不力的单位，将予以通报批评，并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。

襄垣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电话：0355—7224251